泰安市教育局

关于做好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考试工作的通知

各县市区教育和体育局，各功能区教育部门，市直各中学：

根据我市2020年高中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安排，现就做好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考试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生计划类型

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计划分为体育专项特色项目招生计划（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特色体育项目）、艺体特长生招生计划。

二、招生计划编制

市直高中根据学校特色发展规划编制艺体特长生各专业招生计划，报市教育局主管部门审批后公布（附件1）。

三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2020年应届初中毕业生。

（二）体育特色项目报考条件。

1.符合泰安市高中报考条件。

2.考生在初中阶段，参加教育部门或教育和体育部门联合举办的比赛中获奖，体育专业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者：国家二级（或以上）运动员；省级以上体育比赛个人项目获得前八名、集体项目获得前八名的主力队员；市级体育比赛中个人项目前五名、集体项目前五名的主力队员；县级体育比赛中个人项目前四名、集体项目前三名的主力队员。

3.专项成绩优异，有发展潜力的考生，可由初中学校校长推荐报考体育专项特色项目。

（三）艺体特长生报考条件。符合市直高中报考条件，具有一定音乐、美术、体育专业特长的初中毕业生均可报名。

（四）考生录取后必须服从学校安排，按时参加学校、教育行政部门举办的各种艺体比赛和展演活动。

四、报名程序

（一）公布方案。各高中学校将招生工作方案报市教育局主管部门审核，经审核同意后于6月22日前在学校网站公布。

（二）学校发动。初中学校组织符合报考条件的学生自愿报名。考生选报一所市直高中和一个专项，不能多报或兼报。报考体育特色项目的考生可兼报非体育特色项目的体育类专项。报名时，考生填写《2020年市直高中体育特色项目招生申请表》（附件2，以下简称《申请表》）、《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报名表》（附件3，以下简称《报名表》）。报考体育特色项目的考生，同时提供参加比赛的《秩序册》、《成绩册》、成绩证书原件或校长推荐材料、考生名单公示材料。

（三）学籍审查。各初中学校将《申请表》《报名表》报所在县市区初中学籍管理部门进行学籍审查，审查合格的加盖学籍专用章。

（四）统一报名。各初中学校于6月23日前汇总《申请表》《报名表》《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报名汇总表》和有关材料分别报送各市直高中学校。

（五）体育特色项目考生资格审核。6月23日前市直高中对体育特色项目考生资格初审、公示后，报市教育局主管部门审核。审核通过的考生方可参加体育特色项目的招生考试。

五、专业测试

（一）专业测试组织：由市直各高中对报考本校的考生统一组织专业测试，测试地点由市直各高中自定。

（二）专业测试时间

1.体育特色项目测试：2020年6月28日

2.体育专业测试：2020年6月29日

3.艺术专业测试：2020年6月30日

（三）测试内容

1.音乐类测试内容

（1）包括主项、副项、听音模唱及节奏模打共三项测试内容。

（2）考生从声乐、器乐、舞蹈中选择一个主项和一个副项，其中，主项为器乐或舞蹈的，副项必须为声乐；主项为声乐的，副项为器乐或舞蹈。

（3）音乐类专业测试成绩采用百分制，主项占60%，副项占30%，听音模唱和节奏模打占10%。

（4）测试声乐时，伴奏光盘自备，格式为CD，一张光盘上只存储一支歌曲的伴奏，不接收MP3或优盘等存储设备。建议准备两份以上光盘，因光盘原因导致无法播放或不清晰的责任自负。

2.美术类测试内容

（1）绘画类。测试素描写生和色彩写生（水粉）。成绩采用百分制，素描写生和色彩写生（水粉）各占50%。

（2）书法类。要求用毛笔书写两幅作品，一幅用楷书或隶书书写指定内容，另一幅为自由创作。成绩采用百分制，两幅作品各占50%。

（3）美术绘画类考生除画纸外，其余画具自备；书法类考场提供的考试用纸为生宣纸，考生若使用其它宣纸请自备，但必须经过验审加盖考试专用章后方可使用，笔墨自备。

3.体育类测试内容

测试内容按泰体卫艺函〔2011〕8号、泰体卫艺函〔2011〕30号、泰体卫艺函〔2012〕9号文件规定内容和标准执行，其他项目按国家规定内容和标准执行，各项体育类测试成绩，均采用百分制。

（四）成绩公布：体育、音乐类专业测试当场公布成绩，并由考生签字确认后张贴公布；美术类专业阅卷后公布成绩。

（五）合格证书发放。艺体特长生专业测试成绩在60分以上的考生，由招生学校颁发《专业测试合格证书》。体育特色项目按学校公布的招生方案确定入选的考生。

六、志愿填报

考生只能填报所报考的一所市直高中学校的招生项目，不能多报或兼报。

七、录取办法

考生各科学业水平考试等级在6D以上，获得专业测试合格证和入选体育特色项目，并且文化课成绩达到体育、艺术类录取控制线以上的，方可参加市直高中学校艺体特长生专业招生录取。艺体特长生录取，首先按文化成绩排序，分专业专项按计划1:1.5的比例投档，然后按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文化课成绩相同时，专业成绩高者优先投档；专业成绩相同时,文化课成绩高者优先录取。体育特色项目录取文化课成绩达到录取控制线以上的考生。

八、严肃纪律，确保招生工作顺利进行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市教育局成立由分管局长任组长，体卫艺教研室、基教科、学校组织科等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体卫艺教研室，负责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专业测试及招生录取等各项工作。市直各高中要成立艺体特长生招生考试工作机构，明确职责，做好有关工作。各初中学校要由校级领导和体卫艺负责人带队组织学生参加考试，做好考生交通、饮食、考试等安全工作。

（二）严肃工作纪律。各有关县市区教育部门、学校要认真组织，在组织报名、学籍审核、专业测试和招生录取等工作过程中，坚决杜绝各种违规、舞弊和渎职行为发生。对工作不认真，造成学生信息漏报、信息错误，影响学生正常考试和招生录取的单位和个人，将追究责任，触犯刑律的移交司法机关。参加考试的学生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文明考试。对涉及冒名顶替、扰乱考试秩序等违规违纪的考生，将取消2020年艺体特长生招生资格，并通报批评，违规违纪行为记入学生档案。

市教育局纪检科室全程参与测试和录取工作，并设立监督电话（6993108、6297856），各高中学校要公布举报电话，接受监督，确保公平、公正。

（三）加强舆论宣传。艺体特长生专业测试和招生录取工作政策性强、涉及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，各相关学校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政策宣传，各初中学校要将特长生专业测试的各项政策和规定，及时传达到每一位初中毕业生及家长，做到家喻户晓，人人明白，争取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。

（四）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各学校要按照学校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组织考试，严格落实校园相对封闭管理，加强考生入校检查，严格执行“测温+健康绿码”入校和不扎堆等要求。考试前14天内身体无异常情况的考生方可参加考试。考生及家长要签订《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考试承诺书》。

附件：1.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计划

2.2020年市直高中体育特色项目招生申请表

3.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报名表

4.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报名汇总表

5.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咨询电话

6.2020年市直高中艺体特长生招生考试承诺书

 [点击下载附件.docx](http://jyj.taian.gov.cn/module/download/downfile.jsp?classid=0&filename=250ae46f63f941f49738392fec868770.docx)

泰安市教育局

2020年6月16日